

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

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9月29日，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以及2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情况，查阅了相关资料，审查了《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工作组对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的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长江镇华江大道12号。

建设性质：技改。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本期工程建设1×CB65-8.83/1.3/0.8抽背式汽轮机+1×QF-70-2型发电机替代现有发电机组，并保持厂区内3×220t/h高温高压自然循环煤粉锅炉（2用1备）运行规模不变，并同步新建2套出力分别为150m³/h的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厂内其它各项目公辅设施不变，本项目实施后1×25MW+1×13MW抽背式机组停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委托南京普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5月30日取得了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苏环审〔2024〕31号）。针对该项目建设情况，企业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682MA1M9AH70W001P，并于2026年3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风险等级为较大[较大-大气（Q1-M2-E1）+较大-水（Q1-M1-E1）]，备案号为：320682-2026-023-M。

本项目开工时间为2024年6月，2025年12月开始调试。目前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竣工以来迄今为止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1633.66 万元，环保投资 663.7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5.70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1、灰库废气排气筒高度实际为 27m，较环评增高了 5m，对环境无不利影响；

2、脱硫废水污泥待鉴别，暂存于危废暂存间，暂未委托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其他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均与环评一致，无变动。经对比，本项目未发生《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所述的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亚太森博江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收集后排入厂区回用水池，不外排。其中工业废水依托现有“三联箱+澄清器+曝气处理”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含煤废水依托现有电絮凝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输煤系统冲洗、煤场喷淋等。凝结水处理系统排水经新建的 2 套“过滤+高速混床”凝结水处理系统，依托厂区现有原水车间调节池进行收集后，再依托现有原水制备工艺处理后回用。脱硫废水依托现有“pH 调整+絮凝+沉淀”预处理后，喷入烟道经“旋转喷雾干燥”装置进行干燥蒸发，实现脱硫废水零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烟气处理依托电厂现有低氮燃烧技术+SCR 脱硝高效托盘-石灰石湿法脱硫工艺+静电除尘+湿式电除尘器，净化后的烟气最终经 1 座 120m 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灰库废气依托现有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27m 高排气筒排入大气。

（三）噪声

本次验收范围内的主要噪声源包括生产设备如汽轮发电机组及各类辅助设备（如泵、风机）产生机械、动力噪声，针对各噪声源噪声产生特点采取了相应的防噪、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固废粉煤灰、炉渣、石膏分别暂存于干灰库、渣仓、石膏库，均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实验室废液和废试剂瓶暂存于现有的 1 座 50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脱硫废水污泥待鉴别，暂存于现有危废暂存间。废脱硝催化剂及废铅酸蓄电池由有资质单位入场更换后随即运出厂区，不在厂区暂存；锅炉酸洗废液委托处置，不暂存。

危险废物贮存依托 3#转运站西北侧已验收的 1 座 50m² 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建设，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贮存分区，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摄像头、气体收集装置和气体净化设施等，并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规范设置标志。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6 年 9 月 9~10 日，江苏荟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监测，2026 年 10 月 7~9 日江苏瑞利清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废气进行监测，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026）荟泽（环）字第（091804）号、RLQS（气）字 20260208 号）表明，本项目在上述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COD、BOD₅ 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总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限值；工业废水回用水池中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锅炉废气有组织排放颗粒物、SO₂、NO_x、Hg、NH₃、烟气黑度满足《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8-2021）表 1 中标准限值及企业承诺控制限值；锅炉烟气中氨的浓度范围为 0.35~0.57 mg/m³，满足《火电厂烟气脱硝工程技术规范 选择性催化还原法》（HJ562-2010）对于逃逸氨控制在 2.5 mg/m³ 以下的规定。

灰库废气有组织排放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中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标准，厂界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企业依托现有危废暂存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等文件要求，各类危废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和规范，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次验收大气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审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其他污染物无总量控制指标。

通过本次验收调查和监测，本项目的建设对项目所在地的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已建成并调试运行，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规定的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验收工作组同意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严格遵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规定，同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 （1）完善环保设施运维制度，定期维护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
- （2）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的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
- （3）做好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评估及管控，确保安全生产。

七、验收人员信息

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见附表。

李国顺

王新

杨智弘

李森

张明

王明

李森

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江苏富港热电有限公司抽背式发电机组替换技改项目

竣工生态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组长	李国顺	江苏富港热电	电厂经理	17728271945	362330197712220897
成员	杨和平	南京市环保行业协会	教授	13275248498	320602196301191515
	李莉	南通市环保行业协会	高工	18912208002	320622197110300010
参会人员	王新	富港热电	机修	13506275287	320682198706274678
	张利	富港热电	检修	13773775499	320682199305059111
	王新	富港热电	化水	15262792217	320682198807068961
	李永强	富港热电	EHS	18112254654	32068219920807345X
	王雅琪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770518160	340822199507306246
	孙彬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13913007100	